联合国 $A_{/67/PV.44}$



正式记录

第四十四次全体会议 2012年11月29日星期四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武克•耶雷米奇先生.....

(塞尔维亚共和国)

下午3时30分开会。

议程项目37

巴勒斯坦问题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A/67/35)

秘书长的报告(A/67/364)

决议草案(A/67/L.17, A/67/L.18, A/67/ L.19, A/67/L.20和A/67/L.28)

主席(以英语发言):应各提案国的请求,并考虑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先生阁下与会,我谨通知各位成员,大会将首先就题为"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的决议草案A/67/L.28采取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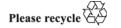
接着,大会在审议了决议草案之后,将立即就议程项目37进行辩论。

有鉴于此,而且鉴于没有人反对,我们就这样 做。

我现在请苏丹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A/67/L.28。 奥斯曼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 我荣幸地以苏丹共和国常驻代表兼联合国阿拉伯大 使理事会主席的身份,欢迎真诚的巴勒斯坦儿童前 来这里,它们展现出了耐心、毅力和诚意,同时也 表明自己是巴勒斯坦事业的杰出捍卫者。我尤其要 欢迎我们的兄弟阿巴斯(阿布·马赞)主席这位领 导人。我欢迎他率领的代表团在这个具有历史意义 的日子里前来出席本次历史性会议。

我还要荣幸而且高兴地在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37下介绍文件A/67/L.28所载的题为"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的决议草案。我代表下列国家介绍这项决议草案: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伯利兹、玻利维亚、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智利、中国、科摩罗、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摩洛哥、纳米比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秘鲁、卡塔尔、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塞内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索马里、南非、斯里兰 卡、苏丹、苏里南、塔吉克斯坦、突尼斯、土耳 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 南、也门、津巴布韦和巴勒斯坦。

这项重要决议草案的宗旨是作出历史性决定, 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决议草案的序 言部分重申《宪章》中不容许以武力夺取领土的原 则。序言部分其他段落重申巴勒斯坦人民享有自决 权,包括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权利。

序言部分段落重申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相关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强调以色列必须撤出自1967年以来所占领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必须落实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首先是自决权和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必须依照第194(III)号决议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必须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全面停止一切以色列定居点活动。

序言部分还回顾第43/177号决议,其中大会除 其他外承认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1988年11月15日宣 布成立巴勒斯坦国。序言部分也回顾,该区域所有 国家均享有在安全和国际公认边界内和平生活的权 利,两国有权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重申巴勒斯坦人民享有自决 权和在1967年以来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建立独立 巴勒斯坦国的权利。

我们呼吁大会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我重申这一点。我们要求大会给予巴勒斯坦在 联合国的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但不影响巴勒斯坦 解放组织按照有关决议和惯例,作为巴勒斯坦人民 代表而被赋予的各种权利、特权和作用。

执行部分段落还申明大会决定推动实现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并力求和平解决中东冲突,结束1967年开始的占领,并实现两个国家的前景。他们还表示,迫切需要恢复和加快谈判,以便达成和平、公正、持久和全面的解决办法。

第6段敦促所有国家和联合国系统的专门机构和组织继续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及早实现其自决权、独立和自由。这些都是《联合国宪章》所载原则。值此历史性的时刻,这些原则将载入其中。

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将使本机构的意见成为正式性质的。这一决议草案经历了漫长的时日。六十五年前的今天,当联合国决定将巴勒斯坦划分为两个国家时,一个国家取得了独立,而另一个国家却一直等到今天这一历史性时刻。巴勒斯坦所有儿童的眼睛都在期待着这一时刻的到来,期待着大会能够使他们的愿望和希望得到充分的实现。

自六十五年前的那一天以来,大会每年都通过很多重要的决议,重申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包括自决权,同时重申必须根据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决议,实现公正和全面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方案。在这方面,这一决议草案是在"两国解决方案"基础上实现中东真正和平的国际意愿的道路上的一种实质性补充。正因为如此,我呼吁所有国家今天都来为创造历史做出贡献,通过投票赞成决议草案,为未来铺平道路。

最后,我谨代表阿拉伯集团表示,我们非常感谢和赞赏作为该决议草案提案国的所有国家,它们这样做表明了对于《宪章》原则的支持。这是正义和真理的价值观的胜利,是巴勒斯坦问题和巴勒斯坦人民的胜利,今天,他们正在注视着我们。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听取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执行委员会主席、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的讲话。

阿巴斯先生(巴勒斯坦)(以阿拉伯语发言):今天,巴勒斯坦来到大会之际,仍在医治自己的创伤,掩埋其爱戴的烈士们,他们是以色列最新侵略下受害牺牲的男男女女和儿童,在这一时刻,巴勒斯坦仍在被以色列炸弹摧毁的加沙地带家园废墟中搜寻残存的生命,整个家庭及其男男女女和儿童惨遭灭门,他们以及他们的梦想、希望和未来以及

他们对于普通人的生活和在自由与和平中生活的向往都一起被谋杀了。

巴勒斯坦今天来到大会,是因为它相信和平,因为正如过去几天中证明的那样,它的人民迫切需要和平。

巴勒斯坦今天来到这一作为国际合法性的代表和保护者、声誉卓著的国际讲坛,重申了我们的信念,即国际社会目前到了拯救"两国解决方案"的最后关头。巴勒斯坦今天是在区域和国际上来说都是决定性的时刻来到大会的,为的是重申其存在,为的是保护我们地区所殷切期望的公正和平的可能性和基础。

以色列对我们在加沙地带的人民的侵略再次证明,非常、紧急和迫切地需要结束以色列的占领,让我们的人们获得自由和独立。这一侵略还证实,以色列政府坚持奉行占领、残暴的武力和战争的政策,这又使国际社会有义务负起对巴勒斯坦人民和对和平的责任。正因为此,我们今天来到这里。

我怀着巨大的痛苦和悲哀指出,世界上肯定没有人会为了再次说明上述事实,而让数十名巴勒斯坦儿童去丧失生命。用不着数以千计的致命袭击和成吨的炸药的提醒,全世界就知道,占领必须结束,人民必须获得自由。也没有必要再来一场新的、毁灭性的战争,才能让我们知道还没有和平。正因为此,我们今天来到这里。

巴勒斯坦人民奇迹般地从1948年"浩劫"的 灰烬中获得重生,那场浩劫的目的是消灭和驱逐巴 勒斯坦人民,将他们连根拔起,抹去他们的存在, 而巴勒斯坦人民的存在深深扎根于他们的土地和历 史。在那些黑暗的日子里,数十万巴勒斯坦人被逐 出了家园,在境内外流离失所。他们成为现代历史 中一次最恐怖的种族清洗和驱逐运动的一幕,被赶 出了他们美丽、温馨而繁荣的国家,陷入难民营之 中。 在那些黑暗的日子里,我们的人民指望联合国,把它看作是希望的灯塔,并且呼吁结束不公正,呼吁正义与和平,呼吁实现我们的权利。我们的人民仍然相信这些目标,继续在等待。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今天在这里。

在我们漫长的民族斗争过程中,我们的人民始终根据占主导地位的现实和变迁,奋力确保其斗争的各项目标和手段、国际法和时代精神之间的和谐与一致。尽管有曾经降临而且今天继续降临到他们身上的恐怖作为大灾难及其恐怖的后果,但是我们的人民努力不失去他们的人性、他们根深蒂固的最高道德价值观和他们在生存、坚定不移、创造性和希望等方面的创新能力。尽管这项任务巨大而复杂,但是,作为巴勒斯坦人民唯一的合法代表和他们的革命与斗争的执着领导,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始终一贯地努力实现这种和谐与一致。

1988年,在前主席亚西儿•阿拉法特领导下, 当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根据1947年11月29日的第181 (II)号决议,决定推进巴勒斯坦和平倡议并通过独 立宣言时,实际上它做出了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艰 难而又勇敢的决定,为历史性的和解明确了各种要 求,进而将翻转关于战争、侵略和占领的一页。那 不是件容易的事。然而,为了保护我们人民较高的 民族利益和确认我们坚持并遵照国际合法性,我们 有勇气和责任感做出这一正确的决定。同一年,就 是今天正在开会的大会欢迎、支持和核可了这个决 定。

特别是过去几个月来,我们和大会全体成员源源不断听到以色列的种种威胁,它这是在回应我们为巴勒斯坦获取非会员观察国地位所做出的和平、政治和外交努力。成员们当然目睹了,仅在几天之前,这其中的部分威胁是如何在加沙地带野蛮和恐怖地付诸实施的。

我们没有听到以色列任何官员表示对拯救和 平进程感到有任何真诚关切的言辞。相反,我们的 人民却目睹了而且继续目睹着军事袭击、封锁、定

居点活动和族裔清洗在史无前例地升级,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则尤其如此。他们看到大批的人遭逮捕和定居者发动袭击,以及其他正在变成与以色列占领同义的做法。以色列殖民占领的种族隔离制度将种族主义的瘟疫体制化并使仇恨与诱因牢固地确立。

以色列政府坚信,它可以凌驾于国际法之上,而且它可以免于被人追究,不负责任,从而使它能肆无忌惮地继续其侵略政策,继续犯战争罪行。令人遗憾的是,由于有些人未能谴责和要求停止这些违反行为和罪行,由于有些立场将受害者等同于犯罪者,这种信念更加坚定。时机已经来临,该是世界明确地说,侵略够了,定居点够了,占领也够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今天在这里。

我们来到这里不是为了寻求将一个几十年前建立的国家——即,以色列——非法化。确切的说,我们来是为了确认一个现在必须取得其独立的国家——即,巴勒斯坦——的合法性。我们来到这里不是给和平进程进一步增添复杂性,倒是以色列的政策使得这个进程混乱无序。确切地说,我们来是为了启动最后一次认真尝试实现和平的努力。我们不是寻求结束谈判进程剩余的部分,因为它已经失去效用和可信度,而是为了给谈判注入新的生命。我们寻求根据相关国际决议的职权范围,确保为该进程奠定一个坚实的基础,这样,谈判才能成功。

我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指出,我们不会放弃,我们不会厌倦,我们的决心也不会衰减。我们会继续奋力实现公正的和平。不过,首先我确认,我们的人民不会放弃他们如联合国决议所界定的不可分割的民族权利。我们的人民坚持其反对侵略和占领、捍卫自己的权利。他们将继续他们大众的和平抵抗和他们建设其国土的历史性决心与意愿。他们将结束可恨的分裂并加强他们的民族团结。我们要的是,巴勒斯坦国的独立,它要建立在1967年占领的所有巴勒斯坦领土上,以东耶路撒冷为其首都,与以色列在和平与安全中毗邻共处;我们还要的是,根据阿拉伯和平倡议的执行部分,在第194

(III) 号决议基础上解决难民问题, 达不到这些, 我们不会接受。

我相信,这不是我们在联合国追求的某种恐怖主义。然而,在这方面,我们再次重申下列警告:机会之窗正在缩小,而且所剩时间也不多了。耐心即将耗尽,希望正在消失。以色列的炸弹夺去了无辜者的性命,已多达168位殉难者,其中大多为儿童与妇女,包括加沙Dalou家的12名成员。这是在提醒全世界,种族主义的殖民占领正在使两国解决方案和实现和平的前景成为一个即便不是不可能实现,也是非常难以实现的选择。目前是采取行动和迈步向前的时刻。这就是今天我们在这里的理由。

今天,世界需要回答一个我们一再提出的问题:我们是不是这个地区无足轻重的人?告诉我们!世界必须告诉我们:我们是不是无足轻重的人?是不是有一个国家不见了?一个应该建立在巴勒斯坦土地上的国家。自1948年大灾难之后,为了纠正这种加在巴勒斯坦人民身上前所未有的不公不义,世界就需要在这个过程中采取重大步骤。

大会内今天为支持我们的奋斗所投下的每一票都是勇气的最高表现;今天支持巴勒斯坦申请成为非会员观察员国的每一个国家都重申了它们崇尚自由、捍卫人民权利和遵循国际法治的原则和道德力量。大会今天对我们奋斗的支持,向生活在巴勒斯坦土地和难民营中的数百万巴勒斯坦人民一不论是在巴勒斯坦家园还是流浪海外一和对关在以色列监狱中争取自由的人,发出了希望的信息,告诉他们:正义能够得到伸张、前途充满希望,世界人民不再接受这种持续的占领。这就是今天我们在这里的理由。

今天大会支持我们的奋斗,使遭到种族主义殖 民占领的人民重新燃起了希望。不幸的是,如果这 种奋斗失败,那几乎等同于与以色列串通侵略和达 到有些国家瘫痪国际社会意愿的目的。大会的支持 就是向我们的人民证明他们并不孤单。他们诉诸国 际法的作为绝不会一无所获。

在我们今天为巴勒斯坦寻求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地位的努力中,我们重申,巴勒斯坦将永远遵守和尊重《联合国宪章》和决议以及国际人道主义法、捍卫平等、保证公民自由、捍卫法治、促进民主和多元性以及捍卫和保障妇女权利。这是我们今天的保证。在我们向我们的朋友和兄弟姐妹作出保证时,我们将继续与他们磋商是否同意我们要求这个机构提升巴勒斯坦地位的要求。至于未来的步骤,我们将积极和负责任地采取行动,我们也将与世界各国和人民加强合作,促进公正的和平。

六十五年前的今天,大会通过了第181(II)号 决议,其中将历史上的巴勒斯坦土地分割成两个国 家,这项决议成为以色列的出生证。六十五年后的 同一天,在这个机构指定的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 日,大会在道德面前,绝不能迟疑不决;在历史面 前,不能再加拖延;在挽救和平的实际工作中,这 是迫切和需要立即抓住的机会。

今天,大会需要对巴勒斯坦国的现实存在发出 出生证。这就是今天我们在这里的理由。我们的希 望与真主和大会同在。希望和平降临大会。

普罗索尔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 我今天 昂首挺胸地站在大会面前,因为我代表的是世界唯一的一个犹太国,这是一个犹太人民在古老的家园 以耶路撒冷为其永恒首都所建立的国家,至今它生 机盎然。我们国家有深厚的历史渊源,也对未来抱 有光明的希望。我们国家崇尚理想,但行事务实。 以色列在自卫时绝不犹豫,但它也永远、永远伸出 和平之手。

和平是以色列社会的核心价值。圣经教导我们:"寻求和睦,一心追赶"。和平充满了我们的艺术和诗歌。我们在学校教导和平。和平也是以色列人民和每一位以色列领导人自以色列64年前重新建国以来一直追求的目标。以色列的独立宣言指出:

"我们向所有邻国及其人民伸出和平与睦邻之手,并呼吁它们建立合作和互助的纽带。"

本周是安瓦尔•萨达特总统历史性地访问耶路撒冷35周年的日子。在萨达特总统出访前,他在开罗埃及议会有名的发言中指出:他到"世界之端"与以色列建立和平。以色列时任总理梅纳希姆•贝京欢迎萨达特总统来到以色列,为和平铺平了道路。今天上午,内塔尼亚胡总理站在梅纳希姆•贝京中心,对大会即将表决的决议草案说了以下这番话:

"以色列准备与巴勒斯坦国和平共存,但是和平要想持久,以色列的安全就必须得到保护。巴勒斯坦人民必须承认以色列国,他们必须准备永久性地结束与以色列的冲突。所有这些重要利益,这些重要的和平利益,没有一条出现在今天将向大会提出的决议草案中。这就是为什么以色列不能接受这项决议草案的理由。实现和平的唯一途径是双方达成协议,而不是通过完全无视以色列重要的安全和国家利益的联合国决议。这项决议过于片面,因此它不会促进和平,而只会把和平推向倒退。

"谈到犹太人在这块土地上的权利,我要对今天在大会聚集一堂的人们表达一个简单的讯息:联合国做的任何决定都无法割断以色列人民与以色列土地之间长达4000年之久的纽带。"

以色列人民等待着巴勒斯坦出现一位愿意沿着萨达特总统的足迹前进的领导人。世人等待阿巴斯主席说出真相:只有通过谈判并承认以色列为一个犹太国家,才能实现和平。世人等待阿巴斯主席告诉他们:要实现和平,还必须处理以色列的安全需求,并永久性地结束冲突。只要阿巴斯主席仍偏好表面的虚饰而非面对现实,只要他仍宁愿飞往纽约搞联合国决议而不是前往耶路撒冷进行真正的对话,一切实现和平的希望都将落空。

以色列始终平静地伸出手去,并将永远伸出和平之手。当我们碰到希望和平的阿拉伯领导人时,我们就缔造和平。埃及的情况就是如此,约旦也是如此。我们一而再、再而三地寻求与巴勒斯坦人达成和平。然而,我们的和平之手却一再遭到拒绝,我们的权利遭到否认,而我们的公民则沦为恐怖主义的目标。

阿巴斯主席把今天的事件称为历史性的,但他 的发言中唯一具有历史性的是它完全无视历史。

事实真相是,65年前的今天,联合国表决把英国委托统治的地区分成两个国家:一个犹太国家和一个阿拉伯国家。两个民族分别建立两个国家。以色列接受了这一计划。巴勒斯坦人和我们周围的阿拉伯国家拒绝了这个计划,并发动一场消灭我们的战争,企图把犹太人扔进大海。

事实真相是,从1948年到1967年这一期间,西岸归约旦统治,而加沙则由埃及统治。阿拉伯国家没有为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伸一根手指头。恰恰相反,他们寻求消灭以色列,新近成立的巴勒斯坦恐怖组织也加入了他们的行列。

事实真相是,2000年以色列领导人在戴维营提出了影响深远的和平倡议,并且在2008年再次在安纳波利斯这样做。这些倡议得到的回应是拒绝、规避甚至是恐怖主义。事实真相是,2005年,为推进和平,以色列拆除了大片社区,让数千人离开他们位于加沙地带的家园。巴勒斯坦人非但没有利用这个机会建设一个和平的未来,而是把加沙变为伊朗的一个恐怖基地,从这里向以色列城市发射了数千枚火箭。就在上周,我们再次明白,该地区已变成向以色列城市发射火箭的发射台、一个全球恐怖分子的避风港和一个伊朗武器的火药库。

巴勒斯坦领导人一再拒不承担责任。他们拒不做出有利于和平的艰难决定。

以色列仍致力于和平,但是,我们不会在我国 心脏地带再建立一个伊朗恐怖基地。我们需要一种 持久的和平,一种将确保以色列未来的和平。

三个月前,以色列总理就站在这个大会堂的这个讲台前(见A/67/PV.12)向阿巴斯主席伸出和平之手。他重申,他的目标是达成一个两个民族、两个国家的解决方案,根据该方案,非军事化的巴勒斯坦国将承认以色列为一个犹太国家。是的,两个民族建立的两个国家。

事实上,今天下午我没有听到阿巴斯主席使用"两个民族建立的两个国家"这一说法,因为巴勒斯坦领导人从来不承认以色列是犹太人的国家。他们从来不愿接受本组织65年前就已承认的事情,即以色列是一个犹太国家。事实上,今天他请世界承认巴勒斯坦国,但是他却拒不承认犹太国。他不仅不承认犹太国,而且还企图抹去犹太人的历史。今年,他甚至企图抹去犹太人和耶路撒冷之间的联系。他说,犹太人正企图改变耶路撒冷的历史特性。他说,我们正企图"把耶路撒冷犹太化"。

我愿对阿巴斯主席说,事实真相是,在世界上 大多数城市形成任何特点之前,耶路撒冷就已经具 有犹太特性了。三千年前,大卫王从耶路撒冷进行 统治,此后犹太人就一直生活在耶路撒冷。

现在到了阿巴斯主席开始与以色列谋求和平从而创造历史而不是篡改历史的时候了。

这项决议草案(A/67/L.28) 不会推进和平。这项决议草案不会改变实地的状况。它不会改变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无法控制加沙的事实,而加沙占他们声称所代表领土的40%。阿巴斯主席甚至无法访问近一半他自称代表的国家领土。控制这片领土的是哈马斯,一个向以色列平民发射大量导弹的国际公认的恐怖组织。本月,正是这个哈马斯组织向以色列主要城市中心发射了1300多枚火箭。

这项决议草案将不会赋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国 家的地位,因为它显然不符合国家的标准。这项决

议草案将不会让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得以作为一个国家参加各项国际条约、组织或会议。这项决议草案不能成为与以色列进行和平谈判的可接受框架,因为它只字未提以色列的安全需求。它没有呼吁巴勒斯坦人承认以色列为犹太国家,它也没有提出结束冲突和放弃一切诉求的要求。

让我告诉大会这项决议草案到底做了些什么。 这项决议草案违反了具有约束力的根本性承诺,其 中包括今天在此与会的许多国家亲眼见证的承诺, 那就是和平进程中的所有未决问题只能通过直接谈 判加以解决的承诺。这项决议草案发出的信息是: 国际社会宁愿对和平协定视而不见。

对以色列人民来说,它提出了一个简单的问题:为什么要继续为和平做出痛苦的牺牲而换来对方根本不予履行的一纸空文?这项决议草案将减少谈判达成和平解决方案的可能性,因为巴勒斯坦人继续强硬他们的立场,并且给谈判与和平设置更多障碍和先决条件。此外,遗憾的是,决议草案将引起无法满足的期望,事实证明,这历来都是诱发冲突和不稳定的因素。

巴勒斯坦建国只有一条道路,这条道路不会通过纽约这里的大会堂。这条道路是通过耶路撒冷和拉马拉之间的直接谈判,最终带来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的安全和持久和平。没有捷径可循,没有速效解决方式,也没有现成的解决办法。正如奥巴马总统在2010年所指出的那样: "和平是不能从外部强加的。"

这项决议草案传递给以色列人民的真正信息 是:国际社会将对巴勒斯坦人违反协议的行为睁一 只眼,闭一只眼。

通过提交这项决议草案,巴勒斯坦领导人再次作出错误的选择。六十五年前,巴勒斯坦原本可以选择与以色列犹太国毗邻共存。六十五年前,他们原本可以选择"两个民族,两个国家"的解决方案。他们当时拒绝接受这一方案,今天又再次这样做。

国际社会不应当鼓励这种拒绝行为。国际社会不应鼓励巴勒斯坦领导人鲁莽冒进,双脚踩着油门,两手不握方向盘,眼睛也不看路。相反,国际社会应当鼓励巴勒斯坦人不带先决条件地进行直接谈判,以便实现非军事化的巴勒斯坦国承认犹太国的历史性和平。

温斯顿·丘吉尔曾经说过: "真相是无可辩驳的。恐惧者可能会憎恨它,无知者可能会嘲笑它,心存恶意者可能会歪曲它,但真相就是真相。"现在的真相就是,以色列想要和平,而巴勒斯坦却躲避和平。

支持今天这项决议草案的人不是在推动和平, 他们是在破坏和平。成立联合国为的是推动和平事 业。今天,巴勒斯坦人是在背弃和平。不要让今天 作为联合国帮助巴勒斯坦做蠢事的一天载入史册。

纳塔莱加瓦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现在是时候了。现在是国际社会纠正错误的时候了。世界再也不能对巴勒斯坦人民长期遭受苦难,基本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到剥夺以及自决权和独立权遭到阻挠的现象漠视不顾。世界不能再否认这个事实:虽然占领国设置了巨大障碍,但巴勒斯坦人通过艰苦努力和巨大决心,建立了作为一个国家运作的能力,这个国家已准备好与大会中任何一个其它国家平等共处,并且释放它作为促进进步的积极力量的充分潜能。

因此,国际社会没有任何理由不支持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的请求,因为大会早在24年前就通过其第43/177号决议承认这个实体是一个国家。因此,印度尼西亚是大会面前这项决议草案(A/67/L.28)的提案国,我们重申,我们希望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正式会员国的申请将得到积极考虑。我们认为,巴勒斯坦成为正式会员国符合两国解决方案的共同愿景。我们认为,一个与其它国家享有同等权利,事实上也承担同等责任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将为实现中东的公正、持久和全面和平作出贡献。

滥杀无辜的暴力行径和不成比例使用武力的行为最近在巴勒斯坦加沙地带周而复始,这严峻地提醒我们,必须真诚地恢复和加快和平进程,因此也必须创造有利于这一进程的条件。这意味着要结束非法的定居点活动,解除对加沙的封锁,从而结束集体惩罚这一不人道政策。巴勒斯坦也有必要在目前这个历史性关头加强巴勒斯坦内部的对话。

通过给予巴勒斯坦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我们是在发出外交手段为主和拒绝暴力的信号。我们是在有力地声明,各国之间需要相互尊重。我们是在对联合国会员普遍性原则表示信心。我们是在开始纠正一个日益恶化的历史不公现象,我们坚信,所有人,包括长期受苦受难的巴勒斯坦人民都有权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贝尔德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加拿大以最强烈的措辞反对决议草案A/67/L.28,因为它破坏了国际社会和双方几十年来致力通过直接谈判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核心基础。

尽管我们知道,最终解决方案仍可望而不可及,但加拿大长期以来一直反对任何一方采取单方面行动,因为这些行动无济于事。悬而未决的问题错综复杂,无法通过简单的单方面措施得到解决。我们认为,任何一方都不能通过指责另一方采取单边主义做法来证明自己的单方面措施是正当的。这种做法只会导致一个进程的基础遭到逐步破坏和瓦解,而这个进程尽管不完善,但却蕴含着实现两个和平繁荣的国家毗邻共处的唯一现实希望。

加拿大支持通过谈判解决问题,正如我们反对今天我们面前的这项倡议一样,这一态度深深植根于我们这个可敬组织的历史和为解决这个问题作出的长期国际努力。加拿大感到自豪的是,作为1947年联合国巴勒斯坦特别委员会的一员,我们是制订和平蓝图的国家之一。该委员会提出了两国解决方案,即一个以犹太人为主体的国家和另一个以阿拉伯人为主体国家共存的方案,最终结果是在1947年通过了第181(II)号决议,确定了分治计划。然而,

并非所有本应支持这一愿景的人都已做好这样做的 准备。其结果是,该地区人民遭受了七十年的痛 苦。

然而,即使在那些早期艰难的日子里,双方协作的原则仍被视为固有的需要,双方经济联盟计划的拟订就表明了这一点。尽管第181(II)号决议从未得到充分执行,但那条原则——即,双方必需为实现其相互交织的命运和潜力而一道努力的想法——却幸存下来,成为在连续努力寻找难以找到的和平这一进程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1948年,第194(III)号决议设立了一个和解委员会,旨在为双方所面临的全部问题找到解决办法。该决议确立了一条重要原则,它呼吁当事双方力求通过谈判达成协议,以期最终解决双方间所有未决问题。

1967年,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42(1967)号 决议。安理会要求派一名秘书长特别代表前往该地 区,以促进达成协议和协助努力达成一项为双方所 接受的和平解决办法,从而使这一原则——解决 办法要求双方一致认可和共同行动——进一步扎 根。1973年,安理会第338(1973)号决议重申了这 一理念,其中决定,自停火之时起,在适当方面的 主持下,各有关方立即同时开始进行谈判,目的是 建立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安全理事会这两项决议,即,第242(1967)号 决议和第338(1973)号决议,构成双方之间后来所 有的和平承诺、协定和谅解的公认基石,其中载有 必需将谈判作为一项核心原则的规定。

1993年,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重申,他们接受两项决议中载列的各项原则和义务。双方历史性地签署了《奥斯陆协定》。该协定第一条开宗明义,强调指出临时安排是整个和平进程的组成部分;关于永久地位问题的谈判将导致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得到执行。

1995年,《奥斯陆第二项协定》在这些重要基础之上再接再厉。在序言中,双方重申,它们希望借助商定的政治进程达成一项公正、持久和全面的和平解决办法并实现历史性的和解。第三十一条下的最后条款7规定,在永久地位谈判取得结果之前,双方任何一方都不得启动或采取任何将改变西岸和加沙地位的步骤。

2002年,再次重申了这些原则。安全理事会第 1397(2002)号决议呼吁以巴双方及其领导人配合落 实《特尼特工作计划》和《米切尔报告》提出的各 项建议,以期恢复谈判,力求达成一项政治解决办 法。该决议还对秘书长和其他人为恢复和平进程所 作的努力予以支持。

在随后的一年,2003年,建立了中东问题"四方机制"。该机制制定了路线图。这是一项以业绩为基础、以目标为驱动力的计划,涵盖和平、安全及人道主义等领域。路线图的方法和方针明确建立在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第338(1973)号和第1397(2002)号决议所载的各项原则基础之上。"四方机制"在路线图中提出的原则,其一项关键内容是,双方都明确无误地接受通过谈判解决问题这一目标,而这是达到解决问题这一目的所必需的。"四方机制"进而强调指出,双方通过谈判达成的解决办法将导致一个与以色列和其他邻国和平、安全毗邻共存的独立、民主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的出现。就其本身性质而言,"四方机制"路线图需要的是一种明确要求双方采取对等步骤的协同努力。

那年晚些时候,安全理事会第1515(2003)号决议正式核可了"四方会谈"路线图,同时呼吁双方在同"四方会谈"合作的情况下履行其依照路线图所承担的义务,并实现关于和平、安全毗邻共存的两个国家的愿景。

第1850 (2008)号决议强调,安理会明确支持 2007年在安纳波利斯进行的谈判,并致力于确保双 边谈判不可逆转。该决议重申国际社会对"四方机 制"原则的支持,并支持双方决心实现其目标,那就是,缔结一项和平条约,从而无一例外地解决所有未决问题。该决议还呼吁双方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削弱信心或影响谈判结果的步骤。

近七十年来接连不断的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以 及各种国际承诺和谅解,构成了一个协作性和平进 程的组成部分。这个进程现在尚未完成。通往和平 的道路历来在于双方之间的直接谈判,以解决未决 问题。今天,情况仍然如此。只有双方一道努力, 才能找到解决办法。

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不会推进和平事业或 促使恢复谈判。巴勒斯坦人民会因此过上更美好的 生活吗?不会。相反,这一单方面的步骤将使双方 更固守立场,并提高不现实的期望,而与此同时对 改善巴勒斯坦人民的生活却毫无帮助。

加拿大致力于实现中东的全面、公正、持久和平,从而使两国能够和平、安全、繁荣地毗邻共存。任何两国解决方案都必须经过双方谈判,由双方共同商定。任何一方在上述双边框架之外采取的任何单方面行动最终都于事无补。

加拿大长期以来一直支持努力促使双方重回 谈判桌,以解决所有未决问题。今天我们仍然致力 于这一目标。但我们不能支持我们坚信将有损于确 保双方达成一项全面、持久和公正解决办法这一目 标的举措。正是出于这些原因,加拿大将对这项决 议草案投反对票。由于这一机构令人极为遗憾地决 定放弃政策和原则,我们将考虑一切可用的下一步 骤。

我们呼吁双方在无先决条件的情况下重回谈判 桌。加拿大将从中斡旋并提供全力支持。

达武特奥卢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 土耳其语中有一句成语:"闭上眼睛只会给自己制造一个黑夜"。65年来,全世界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困苦一直闭着眼睛。数十年来,我们对巴勒斯坦人

民的建国权一直闭着眼睛。65年来,这个机构通过的支持一个巴勒斯坦国的决议无一得到执行。

然而,没有人仅闭上眼睛就能洗掉巴勒斯坦人民的悲伤。巴勒斯坦的现实简单而严峻。这一现实存在于加沙的街头;在那里,数以千计的人民遭受非人道的封锁,如同生活在露天监狱中。这一现实存在于西岸的街头;在那里,人们必须通过几乎每个拐角都设有的检查站。这一现实存在于巴勒斯坦人民的心中;数十年来,他们一直流亡他乡、惨遭屠杀、经历战争、受到集体惩罚和遭到封锁。巴勒斯坦人民的现实是全人类——我们所有人——良知中一个鲜血不断流淌的创伤。

在最近这次危机高峰期间,我曾同阿拉伯国家的一个部长团组一起访问加沙,亲自见证了这一现实。在加沙希法医院,我遇到一位名叫Basil Asheva的父亲,他刚刚在轰炸中失去女儿Yusha,他的妻子也在轰炸中受重伤。他把头靠在我的胸前以求安慰,默默无语,唯有眼泪泣诉着他家庭的悲剧。他的眼泪不仅反映了他个人的悲痛,而且反映了整个巴勒斯坦民族正在不顾一切地寻求救助的悲剧。

今天是一个里程碑。我们今天最终有机会睁开眼睛面对现实。今天,我们有机会宽慰巴勒斯坦人民,经过多年的屈辱之后,他们渴望有机会维护自己的尊严。因此,我非常高兴和荣幸地参加大会这次历史性会议。我们在此聚集一堂,纠正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一种历史不公现象。

我们都相信并珍惜一个公正、和平与和谐未来的愿景。为此,我们都应当支持巴勒斯坦争取成为一个非会员观察员国的努力。这是考验我们的时候。大家都知道,几十年来巴勒斯坦人民的建国权利不幸被剥夺。剥夺巴勒斯坦人民这项权利没有任何理由,无论道德、政治,还是法律上,都没有理由。

去年,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提交巴勒斯坦要求成为联合国会员国的申请书(见A/66/PV.19),不幸被安全理事会置之不理。

我们现在又有一次机会。虽然现在这样做已经晚了点,但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本机构成员履行对巴勒斯坦人民的义务,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国地位。现在该是我们所有人维护正义和尊严的普世价值的时候了。如果能用一个词描述人性,那就是尊严。人可以没有面包,但不能没有尊严。过去65年来,巴勒斯坦人民不断斗争,也是为了保护他们的尊严。他们要求尊重和承认他们决定自己命运和未来的权利。

我们不能推卸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拥有自己国家的完全合法要求的责任。如果我们要谈论国际秩序和寄信任于联合国系统,那么就应该在这座大楼旁升起巴勒斯坦国旗。这面国旗将不仅代表国际社会大家庭中的一个独立会员国,而且代表我们终于团结一致,纠正了对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国长达几十年的不公现象。这是我们应对巴勒斯坦人民履行的责任。让我说明白,在我们真正看到巴勒斯坦成为联合国正式会员国、其国旗与我们的国旗并排飘扬那一刻之前,我们的正义、国际秩序和人权的愿景就不可能实现。这一天很快就会到来。

我们这样做主要有三个理由。首先而且最重要的是,这是我们的人道主义和道德义务。没有人能够否认自第一次世界大战至今巴勒斯坦人民所承受的苦难。始终有人为巴勒斯坦人民遭到不人道待遇找借口。

其次,这是涉及到政治和历史背景的问题。令人遗憾的是,在两国和平毗邻相处的基础上实现全面和平的谈判进程已经被冻结。相反,我们看到的实际情况是,日益偏离国际公认要求在1967年边界内建立一个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的解决方案。目前的现状是既不可持续、也不能接受的。以色列最近袭击加沙,造成许多无辜平民丧生,就是证明。与此同时,非法定居点继续扩大,破坏了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愿景。

第三方面涉及我们对巴勒斯坦和本地区的战略愿景。中东及其以外地区的和平离不开全面、公正

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谈判陷入僵局和本地区目前 僵持不下的状态,不符合任何国家的利益。支持巴 勒斯坦的要求,就是希望中东及其以外地区的持久 和平。给予巴勒斯坦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有 助于促进这一目标。这将为谈判全面解决创造长期 以来始终需要的势头,但不能成为其替代物。我们 要求和平,仅此而已。

我们需要以建设性、无偏见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不再阻止本地区实现和平与稳定的前景需要智慧、审慎和远见,要求我们听取巴勒斯坦人民发出的救助和正义呼声。到目前为止,我们对这一呼声充耳不闻。

我也想谈谈某些被误导的努力,其目的在于 阻止巴勒斯坦人民赢得在联合国的国家地位。巴勒 斯坦人在建国前必须先恢复谈判,这种说法有点肤 浅。我们遗憾地看到,有些国家企图阻止巴勒斯坦 申请加入联合国,并说服其他联合国会员国不支持 这一申请。它们经常说,"现在不是合适的时机" ;在阿巴斯总统向秘书长提交巴勒斯坦要求成为会 员国的申请书时,就有人这样说。

对某些国家而言,1988年11月15日已故阿拉法特主席宣读"巴勒斯坦独立宣言"时,时机也不合适。这种说法可以追溯到1947年的今天,当大会通过关于分治的第181(II)号决议时。因此,让我直截了当地问:如果不是现在,那是什么时候?如果不是今天,那何时才是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其建国权利的合适时候?

不能再以现在和平进程陷入僵局为借口来破坏 巴勒斯坦争取成为一个国际公认的国家的努力。承 认巴勒斯坦建国不是一种选择,而是国际社会的一 种道德、政治、战略和法律义务。我要向所有—— 包括从哈利勒到伯利恒、从杰宁到埃里哈、从拉马 拉到汗尤尼斯、从圣城耶路撒冷到加沙的——巴勒 斯坦人,表示敬意。

土耳其将永远同巴勒斯坦人民站在一起。巴 勒斯坦人民不孤单,我们不会放弃他们。我们将同 他们站在一起,直到一劳永逸地建立一个以圣城为首都的自由和独立的巴勒斯坦。我呼吁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履行其早就应该履行的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责任。我呼吁它们履行早就应该履行、在1947年通过大会第181(II)号决议时作出的一项承诺。

成员国即将投票表决的决议草案A/67/L.28, 只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的第一步,以便在一定程 度上减缓整个巴勒斯坦民族的苦难。现在是关键时 刻,是捍卫巴勒斯坦人民建国的基本权利的时候 了。巴勒斯坦的旗帜应该在大会上与我们的国旗并 排升起。必须让巴勒斯坦国走出阴影,在阳光下永 远享有其应有的位置。

主席(以英语发言): 在开始审议题为"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的决议草案A/67/L.28之前,请允许我以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主席的身份讲几句话。

在本次会议期间,我们非常有幸地听取了两个 伟大国家的代表,即巴勒斯坦主席马哈茂德·阿巴斯 和以色列国龙恩·普罗索尔大使的发言。他们都是亚 伯拉罕的子孙——一个是以实玛利的后代,另一个 是以撒的后代。两人都来自一个地方,很多世纪以 来那里几乎不断遭受冲突的折磨,当事各方都有无 数人受害。尽管成立本组织是欲免后世再遭战祸, 但在本组织存在的67年间,这场纷争却没有减弱。

尽管20世纪一些最伟大的政治家作出了英勇的努力,但为使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能够和平和安全地毗邻共处而通过谈判达成一种全面解决办法的目标依然没有实现。因此,我们继续看到敌意、隔阂以及不信任,看到父母仍在埋葬死去的子女。

在当今全球化和相互关联的世界,约旦河与地 中海海岸之间地带的事态发展已成为全人类安全与 福祉的关键。

我毫不怀疑历史将认定今天是具有重大意义的 一天。但它能否被视作在和平道路上朝着正确方向 迈进的一步,将取决于我们此后如何行动。因此,

我们要找到智慧,为推动我们大家的共同目标采取 行动。

在我发言的最后,请允许我从这个讲台上呼吁所有成员,特别是我们尊敬的巴勒斯坦和以色列朋友:为和平而努力,一乘诚意开展谈判,最终达成历史性的解决办法。这是我们对全世界,但首先是对于生活在这块土地——对我们很多人来说,它是圣地——的自豪民众所负有的共同和最庄严的义务。

《光辉之书》写道,"上帝是和平,他的名字是和平,一切都与和平相连"。在《可兰经》中,我们读到"安拉向平安之宅召唤,把他所要的人导至正路"(《可兰经》,10:25)。

再过一会儿,我会请会员们投下它们认为合适的选票。我确信每个会员在投票时都会真心相信,它们的选择有利于正义的和平事业。

大会现在将就题为"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的决议草案A/67/L. 28作出决定。我请格雷斯副秘书长发言。

格雷斯先生(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英语发言): 我谨宣布,自决议草案A/67/L.28提交以来,除了文件所列的代表团之外,下列国家成为提案国。它们是:安哥拉、阿塞拜疆、白俄罗斯、伯利兹、格林纳达、几内亚、吉尔吉斯斯坦、尼日尔、斯里兰卡、苏里南和越南。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 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 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 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 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 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 隆迪、柬埔寨、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 智利、中国、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 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 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 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 里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 亚、格鲁吉亚、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几内 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冰岛、 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 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 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 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 利比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来西亚、马 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 斯、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 比亚、尼泊尔、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 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秘鲁、菲 律宾、葡萄牙、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圣基 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 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沙特阿拉伯、塞内加 尔、塞尔维亚、塞舌尔、塞拉利昂、所罗门群 岛、索马里、南非、南苏丹、西班牙、斯里兰 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瑞士、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 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 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 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 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也 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以色列、马绍尔群岛、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巴拿马、美 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巴哈马、巴巴多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

喀麦隆、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刚果民主共和国、爱沙尼亚、斐济、德国、危地马拉、海地、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马拉维、摩纳哥、蒙古、黑山、荷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波兰、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瓦努阿图

决议草案A/67/L. 28以138票赞成、9票反对、41票弃权获得通过(第67/19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秘书长潘基文阁下发言。

秘书长(以英语发言):大会今天进行了重要的表决。大会决定在联合国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国地位,这是全体会员国的特权。我愿意履行职责,根据第67/19号决议的要求,向大会提交报告。

我的立场始终如一。我认为,巴勒斯坦人拥有 建立自己独立国家的合法权利。我也认为,以色列 有权与其邻国和平、安全地共存。为了实现这一目 标,唯有进行谈判。

今天的表决凸显急需恢复有意义的谈判。我们必须为我们的集体努力注入新动力,以确保一个独立、享有主权、民主、毗连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与一个安全的以色列国毗邻共存。我敦促双方再次承诺通过谈判来实现和平。我指望有关各方采取负责任的行动,捍卫在阿巴斯主席和法耶兹总理领导下取得的巴勒斯坦建国成果,并加紧努力,以实现和解与公正持久的和平,这仍是我们的共同目标和优先事项。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秘书长的发言。

现在请各位解释投票。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的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赖斯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几十年来,美国一直努力协助全面结束阿拉伯-以 色列之间旷日持久的悲剧性冲突。我们始终明确表 示,只有通过双方的直接谈判,巴勒斯坦人和以色 列人才能实现他们理应得到的和平,即:两个民 族,两个国家,一个享有主权、有生存能力和独立 的巴勒斯坦与一个犹太人的民主的以色列和平、安 全地毗邻共存。

这仍是我们的目标,因此,我们用这把明确标 尺来衡量一切拟议行动。这种行动会让双方离和平 更近还是会把他们推得更远?它会帮助以色列人和 巴勒斯坦人恢复谈判还是会阻碍他们努力达成彼此 都能接受的协定?今天的第67/19号决议是不幸的, 而且有害无益,它给和平道路添加了更多障碍。这 就是为什么美国对它投了反对票。

今天这项决议的支持者说,他们谋求建立一个正常运作、独立、与以色列和平共存的巴勒斯坦国。但是,我们早就明白,建立这样一个巴勒斯坦国并解决所有最终地位问题的唯一途径是双方开展直接谈判,做出虽然艰苦但却至关重要的努力。这并非只是美国的核心承诺。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都一再确认他们有义务根据现有协定,通过直接谈判解决所有问题,这一点也常常为国际社会所认可。美国也对此表示强烈赞同。

今天所作的隆重宣告很快将会褪色,明天巴勒斯坦人民醒来时将发现他们的生活并没有什么改变,只是持久和平的前景更加黯淡了。因此,美国呼吁双方不设前提条件地恢复在所有存在分歧问题上的直接谈判。我们保证,美国将积极支持双方的这种努力。美国将继续在该区域、在纽约以及在其它地方敦促各方避免采取任何进一步挑衅性行动。我们将继续坚决反对在国际机构或条约中采取任何单方面行动,反对绕过或预断只有通过谈判才能取得的结果,其中包括巴勒斯坦的国家地位。我们将继续抵制一切企图使以色列非法化或破坏该国安全的图谋。

靠在大会堂这里按下表决器上的绿色按钮是不可能导致逐步达成公正、持久两国解决方案的。任何决议的通过也不可能导致建立一个本不存在的国家,也不可能改变当地的现实。因此,任何人都不应把今天的表决错误地理解为巴勒斯坦有资格加入联合国。它决不构成这种资格。这项决议并不表示巴勒斯坦就是一个国家。

美国认为,不应也不能把当前这项决议解读为确立参照框架。在很多方面,这项决议对它自己表示要通过谈判加以解决的问题,特别是领土问题,作了预断。与此同时,它基本上忽视了诸如安全等其它核心问题,要达成任何可行的协议,就必须解决这些核心问题。奥巴马总统明确阐述了美国认为成功谈判所需的现实基础,我们将继续基于这一做法做出努力。

加沙最近的冲突只不过是最新的一次警示:没有和平就有发生战争的危险。我们敦促那些和我们一样希望一个主权的巴勒斯坦和一个安全的以色列和平共存的人与我们一道支持谈判,不要鼓励采取更多的分散注意力的举动。捷径根本不存在。当投票早已完成,演说早已被忘却时,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却仍必须彼此对话,倾听对方的意见,并在这块他们共同拥有的土地上毗邻共存。

阿罗德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法国今天投票赞成承认巴勒斯坦为本组织一个非会员观察员国,就是投票赞成两国解决方案,投票赞成两个民族、两个国家——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和平、安全地在国际承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投票赞成一个早在整个国际社会团结共济之前我们就一直倡导的解决方案,投票赞成一个今天由于和平进程陷入僵局而受到威胁的解决方案。这是目光敏锐而且始终如一的选择。

早在1982年,密特朗总统就在耶路撒冷的以色 列议会呼吁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从那时起,法国 一直不遗余力地努力推动这一解决方案。2012年, 弗朗索瓦·奥朗德总统正是本着这一传统作出承诺, 支持国际上对巴勒斯坦国的承认。

法国不能错过这个机遇,这是朝着两国解决方案迈进的一个新阶段。阿巴斯主席呼吁恢复具有公信力的和平进程,对于这个声音,法国不能充耳不闻,在以色列和加沙爆发新一轮暴力仅仅数天之后,在那些拥护武装斗争的人竭力要取胜的时刻,我们绝不能不全力支持那些维护和平的伙伴。

巴勒斯坦采取这一举动适逢一个困难的时刻,影响可能是严重的。但是,法国呼吁各方理解并承认这一举动的重要性,并且以恢复谈判作为回应,而不是进行除了对极端分子之外对任何人都没有好处的报复。法国还要呼吁国际社会——美国人、欧洲人和阿拉伯人——调动起来,以便为此作出贡献。

法国也呼吁巴勒斯坦在这一政治成功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为未来的和平作出贡献。这意味着,巴勒斯坦首先要继续打击恐怖主义,并且竭尽全力制止对以色列发动频繁袭击;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承诺的基础上,朝巴勒斯坦内部和解的方向迈进。做不到这一点,两国解决方案只不过是海市蜃楼;最重要的是应立即回到谈判桌前,并且不带任何先决条件;最后,要避免引发国际机构中又一轮无意义的对抗。因为最艰巨的任务就摆在我们和他们面前。

"两个民族,两个国家"的愿景必须实现。只有通过双方在满足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合理愿望的公平和全面和平解决方案的框架内,通过最后地位问题进行谈判达成的协定,大会今天给予拟议巴勒斯坦国的国际承认才能变成事实。这不仅是对两个政府和人民的挑战,也是对国际社会的挑战。法国愿意作为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朋友,迎接这一挑战。

蔡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 团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建立家园的权利。因此,新加坡支持了2011年11月30日的第66/17号和第66/18号 决议。不过,我们在对今天的第67/19号决议的表决

中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认为,只有通过谈判达成符合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的解决办法,才能为可行的长期解决办法提供基础。双方都有合法权利和共同责任,它们也必须愿意作出妥协,以便实现持久和平这一更广泛的利益。

正是由于双方的权利和责任密不可分,因此 任何单方面行动都无法带来公正、和平和持久的结 果。在看待巴勒斯坦此次尝试把它在联合国的地位 提升为非会员观察员国时,应当考虑它去年努力获 得联合国正式会员国地位这一背景。这样做无助于 巴勒斯坦的愿望,因为实地的情况将不会得到改 变。

新加坡希望,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将恢复谈判。 新加坡将继续支持一切国际努力,以便推动符合巴 勒斯坦、以色列和整个地区长期利益的谈判解决办 法。

副主席沙佩尔先生(荷兰)主持会议。

我们和国际社会一道,欢迎停止对加沙和以色 列南部的袭击。我们对由此造成的巴以双方的生命 损失和破坏深感遗憾。我们希望,双方将坚持最新 的停火协议,并且立即处理暴力造成的所有人道主 义问题。

马克·莱尔·格兰特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对和平进程过去两年陷入危险 僵局深感关切。我们认为,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机会之窗正在迅速关闭。我们的核心目标是立即恢复可信的谈判,实现两国解决方案。这是决定今天我们如何对第67/19号决议投票的指导原则。

为了支持这一目标,我们曾争取巴勒斯坦领导 人承诺立即回到谈判中,并且不带先决条件,这是 决定我们投票的一个最重要因素。我们还力求巴勒 斯坦方面作出保证,他们将不会寻求立即在联合国 各个机构和国际刑事法院采取行动,因为这会使迅 速恢复谈判变得不可能。我们毫不怀疑,阿巴斯主 席是一位致力于和平的勇士,我们在今天表决前, 与巴勒斯坦进行了密切接触,努力设法得到这些保证。但是,由于没有这些保证,我们未能对这项决议投赞成票,因此我们投了弃权票。

我们目前的优先重点是重启谈判。我们敦促包括以色列在内的各方不要采取有可能破坏和平进程的措施,作为对今天事情的回应。巴勒斯坦从今天起将成为联合国的非会员观察员国,但这不会改变实地的情形。让巴勒斯坦人民拥有他们需要并应当得到的国家以及使以色列人民享有他们应有的安全和和平的唯一办法是通过谈判实现两国解决方案。我们期待美国在联合王国以及国际社会有力和积极的支持下,在今后几周和几个月中尽力而为,以便在重启谈判方面,发挥有决定性的领导作用,我们也期待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作好进行会谈的准备。

维蒂希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 我们坚信中东两个民族,两个国家——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愿景。我们赞同建立巴勒斯坦国的目标。德国多年来为此作出努力,主要是通过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建国努力。但是,所有人都必须清楚的一点是,只有通过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直接谈判,才能建立巴勒斯坦国。

我们认为有理由怀疑今天所采取的步骤在目前这个时候是否有助于和平进程。我们感到关切的是,这有可能导致立场变得更加强硬,而不是提高通过直接对话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机会。

我们期望,巴勒斯坦领导人将不会在今天第67/19号决议的基础上采取单方面步骤,因为这会加深冲突,并且使我们离实现和平解决目标越来越远。我们呼吁双方认真谈判,不附加任何条件,也不再拖延。双方必须避免采取任何破坏谈判前景和两国解决方案目标的行动。

德国明确欢迎的是,今天通过的这项决议呼 吁实现两国解决方案,以及由此充分认识到以色列 和平存在的权利。我重申,必须以可信的方式解决 以色列的合理安全关切,否则,和平进程将继续停 滞不前。德国将尽全力支持为真诚谈判进程铺平道

路的一切努力。只有双方展现政治意愿,以及包括四方机制和地区行为体在内的国际社会作出积极承诺,才能实现这个目标。

西格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瑞士之所以决定对大会今天通过的第67/19号决议投赞成票,是因为我们渴望化解当前的以巴谈判僵局和重启和平进程。我们认为,巴勒斯坦在联合国内的地位升格为观察员国,这将促使在以巴和平谈判中重提两国解决方案这一概念。在这方面,我们支持国际社会作出和平努力,呼吁与和平和安全地毗邻共存的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达成一项解决方案。

这项决议回顾了过去通过的决议的重要性,尤其是1947年11月29日关于建立一个阿拉伯国家和一个犹太国的第181(II)号决议和1988年12月15日关于一国的阿拉伯性质和另一国的犹太性质的第43/177号决议,该决议承认了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宣布成立巴勒斯坦国。刚刚通过的决议提及作为两国首都的耶路撒冷。鉴于这些提法,除其他外,我们认为这项决议是要求恢复直接谈判的呼吁,也是支持前景越来越暗淡的两国解决方案的基石。

巴勒斯坦的地位升格为联合国观察员国,这不 仅赋予巴勒斯坦权利,也还赋予它义务,特别是《 联合国宪章》所载的不得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 这项义务。这也为若干国际公约特别是保护人权和 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公约开启了大门。

这项决定并不涉及双边承认巴勒斯坦国,这样 的承认将取决于未来的和平谈判。

格罗斯先生(比利时)(以法语发言): 比利时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在这场辩论会上所作的发言,并要提出下述看法。

今天的表决是朝着建立一个我们都期待的巴勒斯坦国迈出的重要一步。但比利时认为,只有巴勒斯坦人在实地能够从一个拥有正常运作所必需的机构、人员和工具的未来国家的存在中受益,才会取得真正的进展。比利时完全赞同刚才通过的第67/19

号决议的目标一两国解决方案,使以色列与民主、 有生存能力和可持续的未来巴勒斯坦国和平、安全 地共存。两国解决方案事实上是解决以巴冲突的唯 一可能办法,必须为此做出一切努力。

对比利时而言,大会今天通过的决议并未正式 承认一个国家。必须通过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 间的谈判建立一个完全合法的国家。在我们看来, 无论谈判可能有多么困难,它都无可替代。因此, 必须优先考虑迅速恢复和平会谈。在这方面,以色 列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必须停止可能破坏和平进程 的公信力的一切单方面行为。

比利时与欧洲伙伴一道呼吁当事各方和所有相 关利益攸关方立即开始化解冲突的工作。我们决心 积极与美国就确立谈判进程的参数和为双方提供充 分的保障和激励的举措开展合作。今天的表决明确 显示必须加快和平进程。必须迅速和无条件地恢复 谈判。我们必须不惜一切代价,让以色列和巴勒斯 坦的谈判代表一同坐在谈判桌旁。

塔夫罗夫先生(保加利亚)(以英语发言):保加利亚赞同关于中东和平进程的声明,也赞同即将以欧洲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请允许我以我国代表的身份对我国的投票作出简短解释。

经过认真分析,我国代表团对第67/19号决议投了弃权票。我们不指望这项决议会改变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在实地的现况,也不指望它会加快通过谈判实现两国解决方案。我们的理解是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的决议获得通过决不应该损害直接谈判进程。因此,我们呼吁在没有先决条件的情况下立即恢复谈判。以四方机制原则、现有协议以及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相关决议为基础的这些会谈依然是建立一个和平、安全地与以色列毗邻共存的主权、民主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的唯一可持续方式。

保加利亚一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对其自决权利的合法愿望。我国是1988年最早承认巴勒斯坦国的国家之一。正如犹太人民在以色列国有一个家园一

样,巴勒斯坦人民也有权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

在双边层面上,保加利亚已经与巴勒斯坦和 以色列建立密切和友好关系,并且不断发展这种关 系。然而,我们的主要关切是这项决议对早日恢复 谈判可能产生不利影响。鉴于该地区的危急局势和 推动该项决议的国际背景,我们严重怀疑这项决议 能否进一步推动和平进程。

我们不断强调指出,任何一方的单方面行动都适得其反,并危及两国解决方案的最终实现。保加利亚呼吁各方不要以双边方式和在国际环境中采取可能有害和平进程的任何此类行动。我们还呼吁它们一秉诚意,推动通过谈判解决问题,并信守各自公开作出的承诺。

加沙和以色列南部的危急局势使得立即恢复和 平努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紧迫。保加利亚高度 赞赏埃及、美国和秘书长所作的外交努力,这些努 力促成了目前的停火,也助长了恢复和平进程的希 望。

斯塔塞维奇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首 先,我想热烈祝贺巴勒斯坦在联合国取得非会员观 察员国地位。这是实现巴勒斯坦人民合法建国愿望 这一漫漫一我要说太漫长的一征程上的一个重要步 骤。对于迄今承认巴勒斯坦国的132个会员国来说, 这个迹象表明它们对巴勒斯坦人的事业的支持正在 取得成果,并加强了巴勒斯坦人的自决权利和建立 独立国家的权利。

像它之前的南斯拉夫一样,塞尔维亚也在这132 个会员国之列。对于巴勒斯坦争取自决和独立的斗争,我们的支持从来没有动摇过。这种支持基于我们的正义感,也基于安全理事会和大会诸多决议乃至联合国创建伊始的决议的坚实基础——这些决议都重申巴勒斯坦人在"两国解决方案"的基础上建立其自己的独立主权国家的权利。 与1967年至1992年的南斯拉夫不同的是,塞尔维亚与以色列建立了外交关系,并与该国保持着和睦的良好合作。因此,我们充分认识到以色列的合法安全关切,有意推动达成"两国解决方案",以实现巴勒斯坦建国及给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带来和平与安全。一个国家,无论其人民是大屠杀的受害者,还是仍然在寻求建国,都不应该60多年一直处于风雨飘摇的状况。两国人民都厌倦冲突;不应该再让他们等下去,等到冲突结束。有种愤世嫉俗的观点认为,冲突无法解决,世界必须容忍它;我们绝不接受这种观点。

应急切地恢复和加快中东和平进程谈判,以 便在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马德里原则、《路线 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的基础上达成一项和平 协议。与此同时,让我们心怀希望,而且让我们行 事注意方式,从而使目前的停火保持下去。即使他 们的鹰派试图给人留下一种不同的印象,但两国人 民在这方面有着既得利益。

弗洛雷斯女士(洪都拉斯)(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们今天对关于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的第67/19 号决议投了赞成票。当时,洪都拉斯政府不禁想起 促使我们各国人民建立这一特别组织的动机——欲 免后世再遭战祸并重申基本人权、人的尊严与价值 以及大小各国享有平等权利之信念。联合国的终极 目标是实现和平,我们必须力行容恕,彼此以善邻 之道,和睦相处。

洪都拉斯坚决支持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之间的解决方案。洪都拉斯人民和中东人民一样深切渴望和平。我们决定投票支持在联合国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国地位。这项决定是基于我们热切希望为建设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做出贡献,而我们认为这种和平应该以犹太人民和巴勒斯坦人民自决权为基础;是基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之间相互承认的需要,基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都有权拥有其自己的领土并有权在稳定和安全的边界内和平生活;而且也是基于必需通过直接谈判达成一个解决双方所有剩余分歧的全面解决方案。

洪都拉斯知道,今天的表决既不是试图作出决定,也没有提出主张,认为国际社会应以多边方式作出当然只属于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决定。凭借我们本国的经验,我们知道,和平不能从外部强加,而只能靠人民自己实现。第三方对巴勒斯坦和以色列的承认不能实现这两国之间的和平。为了实现"两国解决方案"并造福于两国人民,双方必须进行直接谈判并达成谅解。诚然,我们对两国的承认旨在发出洪都拉斯尊重两国人民的明确信号;我们热切希望看到两国人民和平共存。我们清楚地知道,最终确保两国之间牢固和平的是相互承认自决权和作为国家存在的权利,而不是国际社会的任何决议。

在对决议投票时,洪都拉斯对双方的领土和边界要求不持任何立场,因为我们也知道,凭借我们自身的经验教训,这种事项不应该是由第三方发表政治声明的事项。这种干预不仅超出了我们作为第三方的权力和我们的合法权益,而且也使得争端更加难以解决,使得立场变得更加强硬。当一个公正的第三方——在斡旋框架内或者通过调解、仲裁或司法程序的进程代表双方行事——按照双方的要求负责寻找和平解决彼此分歧的办法时,情况则截然不同。

这同样适用于仍然有待谈判或谅解的单独而微妙的问题。这些问题的解决之道在于双方之间的直接谈判。因此,至关重要的是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重返谈判桌,并把重点放在寻找解决办法上,以解决双方关切的问题,包括安全问题。国际社会应该支持这些努力,并随时准备采取一切可能的建设性方式促进和支持这些努力。

今天的表决承认了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非会员观察国地位,这不应该被视为某一方的胜利或另一方的失败,而应当被看作是联合国表达对中东普遍实现和谐与进步的殷切期望。洪都拉斯呼吁保持克制,呼吁在联合国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国地位的权利和特权被用来开辟新的直接谅解途径和接近

实现决议的终极目标,即,各国人民和各国和平共 存和休戚与共。

斯陶尔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 65年前的今天这个日子,在大会(见A/PV.128),丹麦投票赞成在巴勒斯坦的土地上建立两个国家。今天,我们通过对第67/19号决议投赞成票重申我们对"两国解决方案"的承诺,使以色列国和一个独立、民主、毗连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我们同欧洲联盟其他成员国一同作出的一项承诺。

丹麦一贯支持以色列及其根据国际法所固有的 自卫权。我们还支持巴勒斯坦的建国权以及建立巴 勒斯坦权力机构。这项成就值得我们充分肯定,我 们将继续建设一个享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的机构。 在这方面,丹麦呼吁所有巴勒斯坦人支持阿巴斯主 席努力促进巴勒斯坦内部和解,这是实现未来巴勒 斯坦国团结的一个重要因素。

虽然我们对上周的停火协议表示欢迎,但加沙冲突的骤然升级突显了推动全面解决冲突的迫切需要。我们强烈呼吁双方在今天决定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并立即无条件地恢复在所有最终地位问题上的双边直接谈判,同时尊重以前的各项协议和谅解。只有冲突得到政治解决才能实现持久安全。同时,我们也呼吁有关各方避免采取可能对局势和通过谈判达成解决方案的努力产生负面影响的任何措施。早就应该注意65年前通过的呼吁建立两个国家的第181(II)号决议了。

通过的决议在大会给予巴勒斯坦非会员观察员 国地位,表明我们自然继续坚定地支持两国解决方 案和巴勒斯坦的建国努力。然而,我们的投票并不 意味着双边正式认可一个享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 这是我们将继续在国际法确立的框架内考虑的另一 个问题。

拉加利尼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根据欧洲联盟的长期立场,意大利坚决致力于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通过谈判实现全面和平,这符合欧洲联

盟和该地区各方的根本利益。我们对巴勒斯坦建国努力的坚定支持和我们与双方的极佳双边关系基于这样一种坚定信念:必须而且能够在两国解决方案的基础上实现全面和平,使以色列国和一个主权、民主、毗连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在商定的边界内共存,并享有和平与安全。意大利坚信只有通过双边谈判才能达成这样的协议,强烈支持欧洲联盟呼吁各方采取的行动有利于营造一种以必要的信心确保有意义谈判的环境,并避免采取破坏该进程公信力的行动。

意大利决定对第67/19号决议投赞成票。我们作出这样的决定,是因为我们从阿巴斯主席那里获悉他打算在这次投票之后采取建设性的做法。我特别要提到他愿意无条件恢复直接谈判,并避免在目前的情况下谋求加入其他专门机构,或谋求国际刑事法院管辖的可能性。关于后者,意大利不接受质疑以色列保卫国家或采取必要措施保护其公民生命这一不可剥夺权利的老套行为。我们也想强调指出,我们坚信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新地位在任何情形下都不应追溯适用。意大利强调,今天的投票决不妨碍它对通过谈判达成全面和平解决办法的承诺,这种办法仍然是巴勒斯坦建国和成为联合国正式会员国的唯一可能途径。

我最后要重申意大利坚定不移地支持根据安全 理事会相关决议、马德里原则、路线图、各方先前 达成的各项协议以及《阿拉伯和平倡议》通过谈判 实现两国解决方案。

米茨阿里斯先生(希腊)(以英语发言):希腊投票赞成关于将巴勒斯坦的地位升格为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的第67/19号决议,这一举动遵照的是我们的长期原则立场:应该在两个国家的基础上解决中东问题,这两个国家和平、安全地共存,一个是独立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另一个是以色列国。我们坚信,这是确保两国人民长远利益以及该地区和平与稳定的唯一解决方案,因此,国际社会有责任加以维护。

决议第5段包含一项重要规定。希腊认为,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和不容谈判的建国权利可以通过注重结果的和平进程和双方在所有最终地位问题上的直接谈判来实现。根据定义,全面解决办法包括维护以色列国对和平与安全的固有权利。通过对本决议投赞成票,希腊认为,它有助于无条件恢复和平进程,也有助于促进两国解决方案。在这方面,我们敦促巴勒斯坦方面避免采取单方面措施,以色列方面避免在实地采取可能危及这种解决方案可行性的行动。

克勒希先生(匈牙利)(以英语发言): 匈牙利基于下述考虑对第67/19号决议投了弃权票。

匈牙利在中东和平进程、巴勒斯坦地位问题的立场以及今天所作的决定都基于匈牙利和欧洲联盟在该地区和平与稳定方面的根本利益。我们在评估任何倡议包括今天的决议时,会关注所有重要因素,包括这些因素对恢复中东和平进程的前景可能产生的影响。在这方面,我们非常关切今天的决议获得通过可能产生的负面后果。我们在巴勒斯坦建国问题上的立场仍然有效,不容对决议作负面考虑。我们坚信必须在两国解决方案的基础上解决中东冲突。有了这个目标,我们支持通过直接谈判建立一个享有主权、有生存能力和毗连的巴勒斯坦国,与以色列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处。根据高级代表凯瑟琳•阿什顿今天早些时候以欧洲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支持双方为实现在数月后举行实质性直接谈判所作的一切努力。

赛迪克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 奥地利全力支持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凯瑟琳•阿什顿今天早些时候所作的发言,以及欧洲联盟观察员稍后将作的发言。

奥地利对第67/19号决议所投的赞成票是支持两国解决方案的一票。这是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阿巴斯主席的领导下认真努力建立高效国家机构投下的信任票;也是在呼吁该机构领导层履行承诺,在不再提出条件的情况下,与以色列回到谈判桌旁,

并且也是呼吁双方秉诚善意,重新参加谈判。同样,如决议所规定的那样,这是在呼吁巴勒斯坦人 民及其政治派别在其领导人的努力下团结起来寻求 通过谈判达成持久解决方案。

赫尔达夫人(捷克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我要重申捷克共和国支持促成巴勒斯坦建国的谈判,以及为此目的所采取的一切建设性步骤。在这方面,我们继续鼓励双方从速或无条件恢复促使通过谈判达成两国解决方案的直接会谈。捷克共和国多次呼吁有关各方避免采取可能会妨碍或损害这一进程的结果的任何步骤。因此捷克共和国对第67/19号决议投了反对票。

捷克共和国完全支持巴勒斯坦根据双方通过谈 判达成的全面协议建国的愿望。全面协议将产生两 个国家,即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和相互承认的以 色列国和巴勒斯坦国。

维纳宁先生(芬兰)(以英语发言): 芬兰对第67/19号决议投了赞成票,目的是加强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的前景,并表示支持致力于通过谈判实现这一目标的温和力量。我们致力于落实"两国解决方案",使以色列国和一个独立、民主、毗连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

我们目睹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现在如何拥有已 迈过人们对现代国家的期望这一门槛的机构。这项 成就值得我们充分肯定。芬兰将继续推动建立一个 享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的未来机构。我们呼吁各方 在这项决定的基础上再接再厉,立即无条件参加谈 判,避免采取可能对局势和通过谈判达成解决方案 的努力产生负面影响的任何步骤。

决议给予巴勒斯坦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我们今天对其投赞成票是我们坚定支持"两国解决方案"和巴勒斯坦人的建国努力的自然延伸。然而,芬兰的投票并不意味着正式认可一个享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这是一个单独问题,我们将根据《芬兰宪法》规定的程序确定我国对这一问题的立场。

昆兰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澳大利亚对第67/19号决议投弃权票的决定表明,我们在对巴勒斯坦人民自决权和建国权长期支持的同时,也有我们的关切,即解决这一冲突的唯一持久基础是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直接谈判。该决议并没有赋予国家地位;而是给予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联合国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我们长期支持通过谈判达成"两国解决方案",从而使一个安全的以色列与一个独立的未来巴勒斯坦国毗邻共存。澳大利亚的关切是,这项决议实际上可能使双方更难而不是更容易恢复直接谈判。但是,我们依然坚定支持通过谈判实现的未来的巴勒斯坦国,也依然坚定支持通过谈判实现的未来的巴勒斯坦国,也依然坚定支持以色列的合法性和安全权。

展望今天的投票之后,我们敦促各方一秉诚意立即恢复谈判。至关重要的是,任何一方都不会试图以可能破坏公正和持久解决办法之前景的方式利用今天的表决结果或对其做出过激反应,包括在联合国系统内这样做。

麦克莱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新西兰对第67/19号决议投赞成票符合我们在巴勒斯坦问题上的长期政策和我们对"两国解决方案"的支持。决议支持国际上为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问题商定的现有参数。我们的投票支持以色列的绝对存在权,使其建立一个人民在自由和繁荣的环境中生活,不用担心受到袭击特别是哈马斯火箭袭击的充满活力的社会,由此使以色列国与一个独立、毗连、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在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我们知道,所有这一切只有借助通过谈判达成的"两国解决方案"才能实现。

过去一个月的事件已经证明阿巴斯主席作为和平伙伴的能力。我们强调我们对他及法耶兹总理和致力于使"两国解决方案"可行的其他人的支持。我们希望,作出这一决定后,双方现在可以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回到谈判桌旁,不说也不做阻碍恢复谈判的任何事情。我们也希望对本次投票的反应不会危及巴勒斯坦建国努力的进展。大会主席谈到在

投票之后根据我们的表现评判我们所有人,这种说 法确实是正确的。

无论今天的投票意义何在,我们现在都必须看看明天会发生的情况。这项决议是联合国对"两国解决方案"所作承诺的一个政治标志。新西兰据此投票时的基本前提是,我们的投票不会影响新西兰承认巴勒斯坦的立场。但是,在纽约这里的决议和辩论会将不会实现与一个有生存能力、毗连的巴勒斯坦国和平共处的安全的以色列。实际上,遗憾的是,今天的决定不得不通过在联合国的投票作出,而不是通过直接谈判作出。但是,这就是实地的现状,其他很多人都提到了这一点。

因此,我们今天必须标志着一种新动态的开始,在我们所有人都丧失"两国解决方案"的机遇前,使各方在没有任何先决条件的情况下立即恢复谈判。

彼得森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坚定地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根据国际法建国的权利和愿望。我们致力于继续增强巴勒斯坦各机构的权能。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已经迈过一个运作中的国家的各关键部门的门槛。2011年和2012年由挪威担任主席的特设联络委员会赞同这一点。我们支持将巴勒斯坦在大会的地位升格为非会员观察员国地位。这符合我们在"两国解决方案"基础上解决以巴冲突的长期立场。我们支持大会1947年的分治计划,支持以色列1949年被接纳为联合国的正式会员国,包括在这方面发表的声明,同年,我们承认以色列是一个国家。

第67/19号决议基于"两国解决方案"及其所载的原则,不预先判断双方最终地位谈判的结果,也没有违反《奥斯陆协定》。巴勒斯坦人拥有在巴勒斯坦人民自决权的基础上采取这一步骤的正当权利。此外,现在时机已到,大会应该承认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为建立有效的国家机构所作的认真努力。

提升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并非一个挑衅性的步骤。它发出一个信号表明,巴勒斯坦解放组

织和阿巴斯主席真正致力于在外交手段的基础上以和平方式解决问题。但是,享有权利意味着承担责任。巴勒斯坦人团结起来建立一个民主、法治和人权社会的时候已到。这项决议广泛支持巴勒斯坦方面,这是一个积极的步骤。挪威坚定地致力于"两国解决方案",使一个享有主权、民主、毗连和有生存能力的巴勒斯坦国与以色列国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和平共存。只有通过双方谈判解决,才能给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都带来持久和平与安全。我们呼吁双方在今天做出的决定的基础上继续建设性地努力,并紧急恢复全面的最后地位问题谈判。

我们支持提升巴勒斯坦在联合国的地位,但这 并不会预先判定承认问题。正式承认巴勒斯坦国的 国家程序仍有待完成。

下午6时散会。